

# 中國納賢通鑑

王志欣



北京出版社

# 中国纳贤通鉴

王志欣

北京出版社

## 内 容 提 要

《中国纳贤通鉴》为研究人才问题的一部专书。它收入我国历代君臣、学者们关于人才问题的各种史料，按知贤、任贤、擢贤、信贤、察贤、容贤、进贤、让贤、赏贤、尊贤、爱贤、扶贤、育贤等十三个门类编排，并附有历代求贤诏和进贤表等资料。每一编有一“引言”，概述该编的基本内容及其意义；每一篇史料之后皆有“简评”，作为读者理解其内容的参考。各编中的资料，按先秦至明清年代先后顺序排列，体现了编年体史书的特点。每篇史料都有注释和大意，为读者的阅读提供了方便。

## 中 国 纳 贤 通 鉴

Zhongguo Naxian Tongjian

王 志 欣

\*

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)

安 平 印 刷 厂 印 刷

\*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4.25印张 342,000字

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5,000

ISBN 7-200-00511-8/K·44

定 价：5.85 元

# 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

（自序）

我在《中国纳贤史话》一书中说过：“广开纳贤之门，实为立国之本，安邦之略。”当时，由于认识上的肤浅，加上时间的紧迫（我时尚在大学读书），对上面的观点，且莫说从理论上加以阐述，即使自圆其说也委实困难。这，不能不说是个遗憾。好在，《中国纳贤史话》一书脱稿之后，我有了一个短暂的“喘息”的机会。当我坐下来重新翻阅历代典籍时，偶尔找到几条能为自己“辩护的理由”。于是，把它撰成短文，取名《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》，一来是对我那本学步之作的一点补正；二来是算作这部新著的卷头语。

## （一）

在我国古代思想史上，把人才直称为“贤”，并非从来就有的。它是在生产力水平不断提高的基础上逐渐形成和确立起来的。据现有资料，甲骨文和金文中都没有“贤”字。大概在古老野蛮的奴隶制时期，奴隶们使用极其简陋的生产工具，从事极其简单的劳作，奴隶主贵族对于奴隶劳动和行政管理，也是很简单的，只须赤裸裸的暴力就行。因而，社会只有贫富贵贱之分，“贤”与不“贤”尚不明显。在我国古代典籍中，“贤”字较早见于《诗》的一些篇章中。《诗·小雅·行苇》云：“舍矢既均，序宾以贤”。此“贤”言射箭多中，最能代表“贤”的原始含义。《诗·大雅·北山》云：“大夫不均，我从事独贤。”此“贤”表示多劳。《诗》中的《大雅》和《小》

雅》史学界公认为是西周作品。可见，西周时的“贤”尚不表示才能也没有形成贤人的概念，只表示多、胜、逾，含有出类拔萃的意思。“贤”字开始表示人的才力，应当见于春秋时期《周礼》和《尚书》的一些篇章中。如《周礼·地官》说：“以贤制爵，则民慎德。”《尚书·大禹谟》说：“野无遗贤，万邦咸宁”，“任贤勿贰，去邪勿疑。”《尚书·武成》说：“建官惟贤，莅事惟能”等。按照《说文》和《玉篇》的解释，这里的“贤”字，均为“多才”或“有善行”的意思，或者说，是作为人才的一种代称。

基于“贤”的这种含义，使得历史上许多进步的思想家、政治家，每每论及治国之道，都免不了提到用贤问题。先秦诸子中，最早明确提出“举贤”主张的是孔子。据《论语》记载，当仲弓做了季氏的总管，向孔子请求如何管理政事时，孔子直言不讳地回答：“举贤才。”比孔子稍晚的墨子，则改造和发挥了孔子的“举贤”主张，明确指出：“尚贤者，政之本也。”并大声疾呼：“国有贤良之士众，则国家之治厚；贤良之士寡，则国家之治薄。故大人之务，将在于众贤而已！”墨子的“尚贤”主张，开启了我国“任人唯贤”路线的先河，对历代政治家、思想家都有影响。两汉之际的思想家桓谭，在总结前世治国的教训中指出：贤才“乃主之股肱”、“国之栋材”（《新论·求辅》）。三国时杰出的政治家诸葛亮说得更明白：“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。”一语破的，指出了治国与用贤的关系。

在封建政治家中，汉高祖刘邦、魏武帝曹操、唐太宗李世民及明太祖朱元璋等，都以能任贤使能而著称。汉高祖刘邦“奋布衣提三尺剑，八年而成帝业……惟其人善任而已。”（《稽古录》卷12）他在驾驭群雄统一中国后，衣锦还乡时还高唱《大风歌》，念念不忘“安得猛士兮守四方！”（《汉书·高帝纪》）在著名的《求贤诏》中，他指出：周文王、齐桓公“皆待

贤人而成名。”并表示：“贤人与我共平之矣，而不与我安利之可乎？贤士大夫有肯从吾游者，吾能尊贤之。”（《汉书·高帝记》）。被誉为“治世之能臣”的曹操，为了实现平定天下的宏图大志，曾迭次下令求贤，告诫下属：“自古受命及中兴之君，曷尝不得贤人君子与之共治天下者乎！”、“今天下未定，此特求贤之急时也”、“二三子其我明扬仄陋，唯才是举，吾得而用之”（《曹操集·求贤令》）。在《短歌行》中，他满怀激情地抒发了“山不厌高，水不厌深；周公吐哺，天下归心”的壮志豪情，求贤之诚溢于言表。雄才大略的唐太宗也认为：“能安天下者，惟在用得贤才”（《贞观政要·择官》），并在实际中广开耳目，访求贤哲。唐太宗依靠这批贤士开创了“贞观之治”的丰功伟业。由乞丐一举登上皇帝宝座的明太祖朱元璋颇懂“致治之道，在于任贤”（《明太祖实录》卷60）的道理，他与群臣论及元朝兴衰的教训时指出：“贤才，国之宝也……贤才不备，不足以治”（《明史·选举志》）。有鉴于此，人们把君主对待贤士的态度区分为帝、王、霸、亡四种境界，认为最圣明的“帝”，如尧、舜视贤者为师；英明的“王”，如禹、汤、文、武视贤者为友；“霸”主，如齐桓、晋文视贤者为臣；而亡国之君，如桀、纣则把贤者视为奴仆。把这四种境界用历史事实作印证，可以说是信而有征。

当然，由于历史和阶级的局限性，尽管封建社会的一些思想家和政治家，一再高喊“求贤”。但没有任何迹象表明，这个体面、动听的口号可以毫不保留地付诸于实践。正象今人王亚南所言：“任何开明的专制政治，都是不可能完全贯彻‘选贤任能’的用人尺度的。”（《中国官僚政治研究》116页）。但从他们的求贤言论中都自觉或不自觉地回答了这样一问题：天下治乱，系于用人；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。

## (二)

被列宁称为“中国十一世纪的改革家”的王安石曾经说过：“国以任贤使能而兴，弃贤专己而衰，此二者必然之势，古今之通义”（《王安石全集》卷69《兴贤》）。何为古今之通义呢？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，人民群众是当之无愧的历史创造者。但是，在这个前提下，马克思主义者并不否认杰出人才对历史发展所起的重大作用。拿这一观点去解释中华民族历史上几千年来的用人情况，就不难发现：王安石的“任贤使能而兴，弃贤专己而衰”，的确是古今之通义。一般说来，封建统治者在列国纷争，或是开国定乱的时代，或是在王朝建立的初期，是比较注意任贤使能的。在这种特定的环境下，有不少统治者为了击败对手，取得王霸之业，或是为了医治战争创伤，恢复凋蔽的社会经济，稳定统治秩序，往往会“求贤若渴”、“礼贤下士”，甚至不惜“厚礼聘贤”、“折节访贤”，千方百计地收揽贤才。这时，问题很多，形势尖锐，统治者们从实际的得失考虑得多，而对于出身门第、品行小节等方面并不十分苛求，只要文能治国，武能安邦，或具一技之长，就可延揽门下，宠之以位，付之以权，甚至破格擢用。历史上许多贤臣良将，就是在这个时期出现的。贤人当政，对国家的统一，社会的发展，也的确起过一定积极作用。

当然，在阶级社会中，所谓贤人，不同阶级，不同的时代有着不同的衡量标准。这些帝王选拔的贤才，就是能为他们治国安邦，能为他们本阶级尽忠报效的人。几千年来的历史表明，有贤臣为明主的股肱，老百姓的日子就比较好过一些，国运就兴隆；碰到奸佞之徒在昏君左右，助纣为虐，老百姓就深受其害，国家就不景气。可见，任用贤者治国对于国家繁荣、民族振兴有着积极的作用，其进步作用可以由以下三点来说

明：

一、一个阶级的组织路线，总是为本阶级的政治路线服务的，政治路线确立之后，人才就往往起着决定的作用。历史上的开明之君或中兴之主，大都是怀着“拯危求治”的抱负而上台的。为了推行其既定的政治路线，使他那宗庙天下长治久安，就必然要推行任贤使能的用人路线，而任贤的结果，对于安定民心，巩固政权确实起着重大作用。这一点，汉代杰出思想家刘向有过一段精辟的分析。他说：“昔者，唐虞举九贤，布之于位，而海内大康。要荒来宾，麟凤在郊。商汤用伊尹，而文武（周文王、周武王）用太公（姜太公）、闳夭，成王任周召（周公、召公），而海内大治，越裳重译，祥瑞并降，遂安千载。皆由任贤之功也。无贤臣，遂五帝三皇，不能以兴。齐桓公得管仲，有霸侯之荣；失管仲，而有危乱之辱。虞不用百里奚而亡，秦穆公用之而霸……秦不用叔孙通，项王不用陈平、韩信而皆亡，汉用之而大兴，此未远也。夫失贤者，其祸如此”。刘向的论述，固然带有浓厚的英雄创造历史的色彩，但至少可以昭示人们：无论哪个朝代，只要是“贤者在位，能者在职”，（《孟子·公孙丑》）那就一定能兴旺；反之，如果是“贤者居下，不肖者居上”（柳宗元《封建论》）。“骅骝蜷跼不得食，蹇驴得志鸣得风”那就一定不景气。被后世史家誉为“中兴之主”的汉光武帝刘秀，堪称“礼贤下士”的明君。他泛爱容众，恢廓大度，亲近贤士，并不惜重礼，征隐居山林的“天下英俊”，在他的麾下，形成了以“云台二十八将”为支柱的东汉稳定的统治集团，出现了被历史上称为“光武中兴”的有名盛世。但是，东汉末年，由于桓灵二帝“亲小人，远贤臣”，造成汉室衰败，最后在惊天动地的黄巾起义中，土崩瓦解。东汉兴衰的历史，给后人留下了切肤之戒。三国时的诸葛亮总结说：“亲贤臣，远小人，此先汉所以兴隆也；亲小人，



远贤臣，此后汉所以倾覆也。”在唐朝，凡论贞观之治者，必言房、杜、魏徵；赞开元之治者，必道姚崇、宋璟。但一说到唐王朝的衰败，无不归罪于李林甫、杨国忠。总之，中国历代的兴衰史证明：任人唯贤，长治久安；任人唯亲，国家必乱。

二、推行任人唯贤的路线，使庶民百姓得到一定的休养生息，在客观上，对人民群众是有好处的。西汉初年，几经战乱，户口锐减，土地荒芜，府库空虚，社会经济凋敝不堪。

“自天子不能具醇駟，而将相或乘牛车”（《汉书·食货志》）。面对这种残破的局面，汉高祖刘邦接受了萧何、张良、陆贾等人的建议，采取了轻薄赋、休养生息的政策，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统治阶级和农民之间的矛盾，减轻了农民的负担。汉初文、景二帝，承袭高祖勋业，任用先朝功臣，听取贾谊、申屠嘉等贤者的建议，广招贤良，减省租赋，大兴文治武功，把西汉王朝推向了极盛。相反，在魏晋南北朝时期，由于大搞任人唯亲，实行门阀制度，造成政治昏暗，经济凋残，最后导致了历史上长达三百年之久的战乱和分裂，给人民带来了无穷无尽的灾难。从以上西汉初年和魏晋南北朝正反两方面的历史事实中，可以看出，封建社会的某些当权者推行“任人唯贤”的路线，尽管都是为了巩固他们的家天下，但客观上毕竟对人民群众有一定的好处，这一点是应当肯定的。

三、推行“任人为贤”的路线，有利于改革弊政，促进社会进步。所以，这条路线客观上符合历史发展的方向。当然，历史的发展并非几个“贤者”在起作用。少数人才再有本领，也不能改变历史的发展进程；主宰历史发展的是人民群众。但在顺应历史潮流的情况下，任用那些通晓历代兴衰之道，体察民情，顺应时势的贤者，有助于推动社会前进；而决不是相反。历史上的“成康之治”、“文景之治”、“光武中兴”、“贞观之治”、“开元盛世”“太平盛世”等繁荣时期，无不与当时的统

治者“任人唯贤”相关。历史唯物主义者既不能片面夸大杰出人物的个人作用，也不应抹煞杰出人才的历史地位。被尊为“圣明之主”的唐太宗，十八岁从父起兵，亲历隋末动乱，他所处的时代和所经历的实际斗争，使他在思贤求治方面具有一定的紧迫感。他经常对大臣们说：“朕闻太平之后，必有大乱，大乱之后，必有太平。大乱之后，即是太平之运也。能安天下者，惟在用得贤才”（《贞观政要·择官》）。由于他知人善任，列德尚贤，当时人才云集，“英雄入彀”，文有“十八学士”，武有李靖、李勣、秦叔宝、程知节等骁勇驰将。他们当中有的参加过农民起义军，有的出身于工匠、农民，有的来自地主、贵族的行列。唐太宗依靠这批文臣武将，营造了我国封建社会发展史上一座不朽的丰碑——贞观之治。唐玄宗李隆基执政前期（开元年间），继承了贞观用人之风，倚重姚崇、宋璟等贤相，改革弊政，励精求治，使“开元之治”继“贞观之治”后，成为我国历史上经济繁荣、国威远扬的有名盛世。诗人杜甫在叹息“安史之乱”、向往“开元盛世”时，有过一段描写：“忆昔开元全盛日，小邑犹藏万家宝。稻米流脂粟米百，公私仓廩俱丰实……”这首诗，虽然有出于诗人的夸张，但基本上反映了开元年间政治升平，生产发展的景象。遗憾的是，唐玄宗这种思贤求治的精神并没有也不可能坚持到底。晚年，他对于“口有蜜，腹有剑”的奸佞之辈李林甫言听计从，对高力士、杨国忠这些斗鸡之徒百倍宠幸。由于政治腐败，危机四伏，终于导致了“安史之乱”，使唐王朝从封建社会的顶端旋即跌落下来。正如杜甫在一首诗里勾画的那样：“五十年间拟反掌，风光飒洞昏王室”。两条用人路线，两种截然不同的结果，在唐玄宗身上表现得如此泾渭分明。

### (三)

通过以上分析，我们可以看到，在我国历史上确实确实像毛泽东同志所说的那样，存在着两条对立的路线：“一个是‘任人唯贤’的路线，一个是‘任人唯亲’的路线。前者是正派的路线，后者是不正派的路线。”（《毛泽东选集》第二卷 493 页）而执行任人唯贤这条正派路线的结果，在客观上对人民群众是有好处的，是符合历史发展方向的。诚然，在奴隶社会，封建社会里，奴隶主和统治者都是剥削阶级的最高代表，他们毫无例外地对广大劳动人民进行压迫和剥削，他们所采取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都是为了巩固其家天下的统治。但是，我们考察历史，不能背离实事求是这个原则，不能离开当时的历史条件去苛求古人。列宁曾经指出：“在分析任何一个问题时，马克思理论的绝对要求，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。”（《列宁全集》第 20 卷 401 页），事实上，应当看到，在我国历史上长达几千年的封建帝王中间，总是有优劣高下之分，有明君昏君之别。其中有些人比较奋发有为，较能总结历史教训，也比较敢于正视社会现实，顺应历史潮流，重用了一些有远见、有才干的贤者来治理天下，部分地调整了阶级、民族及统治阶级内部的关系，作出了一些有益于国家统一、民族团结、社会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事情，在客观上对中华民族的历史发展都是有所贡献的。几千年来的中国是一个以父系家长制为中心的封建宗法社会，血缘纽带牢固地束缚着人们的命运和思想意识。所以从历史的整体看，在个人独裁的封建制度下，不可能完全实现任贤使能，任贤使能在实际的执行中，往往会变成任人唯亲，任人唯贵，任人唯钱，任人唯谄，任人唯顺，任人唯帮。曹操曾归纳过不同时期，不同时代的用人标准。他说：“治平尚德行，有事赏功能”（《论吏士行能令》）。魏征在

同唐太宗讲到用人问题时也说过：“乱世惟求其才，不顾其行。太平之时，必须才行俱备，始可任用”（《贞观政要·择官》）。这就表明了封建社会“用人唯贤”的阶级性、局限性和权宜性。这种不彻底性，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：

一、由于剥削阶级自私性，任何一个封建社会的当权者都不能完全做到“至公取人”。“衰世”、“末世”且不必说，“治世”、“盛世”也不例外；昏君暴君如此，明君圣主也难以避免。君臣之间，臣僚之间，当权者与在野者之间，相互妒嫉，使不少人横遭迫害、摧残。曹操素有爱才之名，但他生性多疑，常常玩弄权术。他的用人准则是“顺我者昌，逆我者亡”，凡干忤他的意志者，轻则贬官，重则身首异处。杨修才思敏捷，他自叹弗如，十分忌恨，便借故将杨杀害，在青史上留下话柄。名士祢衡也因事得罪曹操，被曹操假手暗算。荀彧是曹操得力谋士，曾屡献奇策，后来因反对他进位魏公，也被无情赐死，其摧才毁士令人发指。被后代史家誉为“圣明之主”的唐太宗曾经下诏：“皇家宗室及勋贤之臣，宜令作镇藩部，始厥子孙，非有大故或黜免，所司明为条例，定等级以闻”（《通鉴纪事本末》卷29）。还有汉文帝时，“晁错受戮”、“屈贾谊于长沙”等悲剧也不是个别的，这些事实无疑也给圣主们的用人标准做了很好的注释。明主是这样，其他也就不难想见了。

二、由于剥削阶级的狭隘性，无论那个明君贤主，都不可能保持任贤使能的连续性和一贯性。其实行任贤使能是较为勉强，时有反复的。有作为的封建帝王唐太宗，也没有摆脱这种病态心理。贞观十三年，魏征在给唐太宗上书时指出了这个问题，他说：“贞观之初，求士如渴，贤者所举，即信而任之，取其所长，常恐不及。比来由心好恶，以众贤举而用之，以一人毁而弃；虽积年任而信，或一朝疑而斥。夫行有素履，事有成迹，

一人毁未必可信，积年之行不应顿亏。陛下不察其原，以臧否，使谗佞得行，守道疏间”(《谏太宗十思疏》)。从“求士如渴，贤者所举，即信而任之”到凭主观的好恶用人，终于导致了“谗佞得行，守道疏间”。这说明唐太宗用人唯贤不是始终如一的。

三、由于剥削阶级的极端虚伪性和残忍性，不少帝王在患难之中，或在政权草创、天下未治之时能做到列德尚贤，虚怀纳谏。一旦天下太平，就得鱼弃筌，甚至卸磨杀驴，残害功臣。在这方面朱元璋表现得相当突出。他在得天下之前和开国之初，不辞劳苦，折节求贤，洵洵然有长者之风，甚至和儒士们和诗唱还。但随着时移势易，在朱元璋取得政权以后，便开始对左右大臣疑神疑鬼。于是先后摧残和屠戮了李善长、冯胜、刘基、徐达等一大批开国功臣。朱元璋对贤才前恭后倨，先拉后打，直至大肆屠戮，集中反映了地主阶级对待人才的虚伪性。所以，我们即不能机械地否定任人唯贤的历史作用，也不能把它变成一剂千古奇效的治世良方来加以歌颂，或贴上现代标签，而应该给以历史的阶级的考察和分析。

总之，剥削阶级的君主们推行“任人唯贤”的不彻底性，根源在于其剥削阶级的阶级本性，他们在任贤问题上的所作所为，只不过是当时主客观因素所决定的唯一可行的用人政策的理智表现，或者说，是以此作为驾驭群臣的“南面之术”。当他们感到“功高震主”，有可能造成对皇权的威胁时，便撕下了“君使臣以礼”的面纱。君疑臣，嫉贤妒能；臣畏君，诚惶诚恐，这是封建王朝不可克服的顽症。这种顽症只有在我们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才能得到彻底根除，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，才有可能实现真正的“纳贤”。

在纳贤问题上，自从西周的《尚书》中提出“任官惟贤才”以来，奴隶主阶级有奴隶主阶级的标准，封建地主阶级有

封建地主阶级的标准。我们回顾中华民族历史上从来就有的“任人唯贤”的路线，并不是要把这些剥削阶级的用人标准毫无批判地兼收并蓄。而是为了立其大醇，弃其小疵，吸取历代统治者在用人问题上可资借鉴的经验，并把前人在这个问题上的教训引以为戒。正像鲁迅先生在《南腔北调·经验》中所说的：“古人传授下来的经验，有些实在是极可贵的。”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，这正是历史事实提供的经验，确确实实永远值得我们借鉴的。我写《中国纳贤通鉴》的动机也就在这里。

走笔至此，我的写作动机便不言而喻了。然而，由于《中国纳贤通鉴》尚属“开荒性”的工作，加之作者的水平所限，本书在编排技巧、论析评点上尚有许多不足。在材料取舍上，本书只以纳贤为本选取素材，凡与纳贤之举有所启迪者，盖在可选之例。故此，书中但求语有所本，并未对这些史料作深入考究。另外，历史上许多政治家、政论家，由于其所处的社会环境和所代表的阶级利益不同，在论述人才问题时往往有顾此失彼或各执一端的情况，即使在同一个人身上也不乏自我矛盾的现象，这是要提醒读者注意的。我们只从中汲取有益的部分，对其中的糟粕无疑应弃而不取。

特别需要指出的是，本书虽然取名《中国纳贤通鉴》，但严格地说是符合编年史书要求的。尽管在每编当中注意到了按照历史的发展顺序，而从整体结构看，基本上是按内容编写的。本书只是借用“通鉴”之名以叙其事而已。这是作者必须向读者交待的。是为序。

王 志 欣

1983年5月下旬草于河北师大

1985年元旦修改于团中央研究室

1986年10月定稿于北京圆恩寺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治国之道，务在举贤<br>（自序）····· 1 | 五阻得除 俊士并兴····· 38 |
| 第一编 知贤····· 1            | 择能而使 鲜有败事····· 40 |
| 引言····· 1                | 田饶去鲁 鲁君悔悟····· 42 |
| 知管仲者 首推鲍叔····· 1         | 人之智愚 贵在适用····· 44 |
| 夷吾为相 纵论百官····· 4         | 贤士出世 若锥处囊····· 46 |
| 子思论将 取其所长····· 6         | 招贤纳士 变法图治····· 51 |
| 甘茂使齐 论物知人····· 8         | 举贤任能 各尽其心····· 55 |
| 知人不易 自古皆然····· 9         | 孙权统事 选贤去私····· 56 |
| 刘邦置酒 盛赞三杰····· 12        | 老者之智 少者之决····· 58 |
| 仲谋论臣 心有两快····· 14        | 致安之本 惟在得人····· 59 |
| 将有六器 识之有方····· 18        | 品学兼优 方能用之····· 61 |
| 太宗知臣 面论得失····· 19        | 以私害公 事须矫正····· 62 |
| 大殿论功 知己知彼····· 22        | 一家哭何如一路哭····· 63  |
| 幼清知马 呼求明主····· 25        | 励精图治 惟在得人····· 64 |
| 德才之论 知人之本····· 28        | 安石为政 多所变更····· 66 |
| 岳飞论马 辨才优劣····· 30        | 一代天骄 亲见良匠····· 68 |
| 刘基明察 秉公论相····· 32        | 量才录用 各得其所····· 69 |
| 第二编 任贤····· 35           | 为政择贤 励官之方····· 71 |
| 引言····· 35               | 第三编 擢贤····· 73    |
| 人固难全 权用其长····· 35        | 引言····· 73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傅岩得贤 举以为相····· 74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票姚校尉 功冠三军····· 75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贤者在前 后者居上·····77   | 资为心膂 言听计从····· 137 |
| 年少粗疏 何足介意·····78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才当其任 驥足得展·····83   | 第五编 察贤····· 140    |
| 封官惟能 不论先后·····85   | 引言····· 140        |
| 人君选贤 必求隐处·····86   | 三年考绩 黜陟幽明····· 140 |
| 新旧并进 择贤而用·····88   | 有贤当告 面试其才····· 143 |
| 太宗览奏 马周发迹·····90   | 国君进贤 察而用之····· 146 |
| 用人除官 不唯例簿·····92   | 以貌取人 失之子羽····· 148 |
| 可用之才 当早用之·····93   | 材德各殊 不取衣貌····· 149 |
|                    | 用人之道 谓之七观····· 151 |
| 第四编 信贤·····95      | 考课官员 仰慕良善····· 152 |
| 引言·····95          | 问政得贤 苏绰升迁····· 154 |
| 繇有罪不罪其子·····96     | 为政之本 选人审慎····· 156 |
| 有司有请 三告仲父·····99   | 山公启事 察而用之····· 157 |
| 用人不疑 灭其前恶····· 101 | 致治之本 惟在于审····· 159 |
| 用贤勿贰 得行其术····· 103 | 为官择人 弥须慎择····· 161 |
| 敬老尊贤 以治单父····· 106 | 简拔刺史 精选县令····· 163 |
| 用人不疑 信将破敌····· 107 | 礼泉县令有异政····· 165   |
| 盗嫂授金 何足疑乎····· 109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军功爵赏 皆决于外····· 115 | 第六编 容贤····· 167    |
| 义为君臣 何嫌何疑····· 120 | 引言····· 167        |
| 为政有体 上下不侵····· 122 | 庄王绝缨 猛士图报····· 167 |
| 兼听则明 偏听则暗····· 125 | 千羊之皮，不如一狐之         |
| 君者政源 人庶犹水····· 128 | 腋····· 169         |
| 广任贤良 信任百司····· 130 | 集思广益 教人尽言····· 171 |
| 天下之务 岂能遍知····· 133 | 选贤无私 不避仇虏····· 174 |
| 任人以专 腰斩告密····· 135 | 以人为鉴 以明得失····· 178 |
| 众邪并退 众贤并进····· 136 | 恢廓大度 上言受赏····· 179 |



| 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|
| 名振不拜 | 真乃奇才…… | 181 | 耳目之官  | 荐举为务…… | 230 |
| 吾用韩休 | 非为身也…… | 183 |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公权笔谏 | 诤臣风采…… | 184 | 第八编   | 让贤……   | 233 |
| 吕端大事 | 不糊涂……  | 186 | 引言……  |        | 233 |
| 用度外人 | 成宏图业…… | 189 | 宁利天下  | 不利一人…… | 233 |
| 取才于敌 | 不记前过…… | 190 | 请避贤路  | 臣之福也…… | 235 |
|      |        |     | 贤明通达  | 号曰“国   |     |
| 第七编  | 进贤……   | 193 | 老”    |        | 238 |
| 引言…… |        | 193 | 孙吴四将  | 一时英杰…… | 240 |
| 管鲍之交 | 不以官报…… | 193 | 上表求退  | 深足可嘉…… | 243 |
| 祁奚举贤 | 不避亲仇…… | 195 | 退而不休  | 拾遗补阙…… | 245 |
| 举贤推能 | 不私于党…… | 197 | 知贤而让  | 循宪受奖…… | 247 |
| 人臣之美 | 进贤为贤…… | 199 | 士民称贤  | 掷印铿然…… | 249 |
| 伯玉即死 | 陈尸进贤…… | 201 | 第九编   | 赏贤……   | 254 |
| 知人则哲 | 进贤受赏…… | 203 | 引言……  |        | 254 |
| 身贤为贤 | 进贤亦贤…… | 204 | 奖贤罚愚  | 齐国称治…… | 254 |
| 贤者荐贤 | 其贤易得…… | 207 | 因功设职  | 赏当其劳…… | 256 |
| 萧何为贤 | 鄂君赞之…… | 209 | 治平尚德行 | 有事赏功   |     |
| 进用贤者 | 意在导主…… | 211 | 能……   |        | 258 |
| 周举忠直 | 不负所荐…… | 213 | 论功行赏  | 不私国亲…… | 259 |
| 谢安荐侄 | 郗超称善…… | 215 |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广开耳目 | 求访贤哲…… | 217 | 第十编   | 尊贤……   | 262 |
| 无名伯乐 | 娄公盛德…… | 218 | 引言……  |        | 262 |
| 天下桃李 | 悉在公门…… | 220 | 渭水访贤  | 太公相助…… | 262 |
| 三递奏章 | 力举贤士…… | 222 | 捉发吐哺  | 尊贤待士…… | 264 |
| 忠而不媚 | 为国荐贤…… | 224 | 万乘之主  | 谒见小臣…… | 265 |
| 才德兼俱 | 宰相之器…… | 225 | 设置庭燎  | 以待贤士…… | 267 |
| 见其忠直 | 臣才荐之…… | 227 |       |        |     |